

2019 年度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预算公开说明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

一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二、主要职责

第二部分 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九、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目标表

十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九、部门(单位)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
第一部分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

- 一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纳入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行政单位。

二、主要职责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要职责是：

中共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内设 6 个职能股室，归口预算单位一个。是县委、县政府负责全县行政管理体制改革、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工作部门。2019 年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及归口预算单位共有编制共 15 人，其中行政编制 10 名，事业编制 5 人；实有在职人员 15 人。

第二部分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收入总计 94.3 万元，支出总计 94.3 元，与 2018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16.15 元，增长 20.6%。主要原因：工资津补贴支出增加 13.66 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增加 2.49 万元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收入合计 94.3 万元,其中,一般公共预算 94.3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支出合计 94.3 万元元,其中:基本支出 94.3 万元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94.3 万元。与 2018 年相比,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6.15 元,增长 20.6%。主要原因:工资津补贴支出增加 13.66 万元,商品服务支出增加 2.49 万元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94.3 万元。主要用于以下方面:社会保障和就业(类)支出 12.5068 万元,占 10.4%;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(类)支出 5.202 元,占 4.3%; ; 住房保障(类)支出 8.9176 万元,占 7.5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4.3 万元,其中:人员经费 81.7 万元,主要包括: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;公用经费 12.6 万元,主

要包括：办公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工会经费、其他交通费用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2 万元。预算数与上年持平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(境)费 0.0 万元。无此项业务发生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 0.5 万元。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。公务接待支出预算与 2018 年度持平，主要原因：严格执行八项规定，压缩公务活动接待，接待任务减少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.5 万元。

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0.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.5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，主要原因是落实公车改革政策、加强公务用车管理，严控公务用车支出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上年持平，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坚持厉行勤俭节约，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范围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。

九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(一)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鲁山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74.3 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(二)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.00 万元，均为政府采购服务预算。

(三)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鲁山县委编办 2019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，从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，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、实效、质量，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、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。

(四)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18 年期末，鲁山县委编办共有车辆 1 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 1 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，其他用车 0 辆；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。

(五)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鲁山县委编办 2019 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(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)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

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